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2013年警务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发表人:研招办]

警务专业属于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专门针对在职公安民警招生。我校2013年继续按照刑事侦查、治安管理、网络保卫执法技术等三个研究方向招收警务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计划招收100人左右。

一、警务专业基本情况

(一) 招生专业及代码。警务硕士(035300)

(二) 研究方向。2013年中国人民公安大学警务专业继续区分研究方向招生,包括刑事侦查、治安管理、网络保卫执法技术等三个研究方向。考生在网上报名时选择“警务”专业后,需要将报考研究方向手工录入到“备注”栏内。

(三) 学制与学习形式。学制为2年。在校课程学习、警务训练时间一年,警务实践时间半年,撰写学位论文时间半年。

(四) 有关费用及待遇。学员学习期间须交纳培养费用。学费、交通及食宿费用由学员所在单位按有关规定处理。在学期间,不转户籍、人事关系、工资关系,工资待遇原则不变,医疗费由学员所属工作单位负责,毕业后回原单位工作。

(五) 学历与学位获得。学员学习期满,修完规定的全部课程且考试合格,完成警务训练与警务实践等培养环节,并通过硕士学位论文答辩者,由我校颁发国家承认的研究生毕业证书,授予硕士学位。

二、报名工作要求

(一) 报考条件。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并取得学士学位;大学本科

毕业后工作时间满2年（截止日期为2013年9月1日）；系在职公安民警；所在县级以上公安机关人事部门同意报考。

（二）报名办法及时间、地点。采取网上报名与现场确认相结合的方式。网上报名时间为10月下旬。考生在规定的时间内，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按要求填写、提交报名信息并交纳报名费，报考类别选择“计划外委托培养”。考生在规定的时间内，到指定现场报名点照相、确认报名信息。考生可选择在户籍所在地或者工作单位所在地考点参加考试。网上报名具体事宜，请登录中国研招网

(<http://yz.chsi.com.cn/>)以及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港

(<http://yzb.cppsue.edu.cn>) 查询。

警务专业的报名工作实行组织推荐与个人自愿报名相结合的原则，推荐单位为县级以上公安机关政工部门。符合条件的考生经本单位同意后，方可参加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

三、入学考试及录取

（一）考试时间及科目。考生参加2013年1月（具体时间见教育部公告）举行的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统一考试（初试），考试科目为：政治理论课、英语二、警务硕士专业基础、警务硕士专业综合。初试合格分数线由教育部统一划定。

（二）考试大纲

1. 《警务硕士专业学位基础课考试大纲》
2. 《警务硕士专业学位综合课考试大纲》

（三）复试。复试工作事宜我校在复试阶段确定，请考生及时关注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港。进入复试阶段的考生须填写《2013年攻读警务硕士专业学位报考资格审查表》

（见附件1），经所在单位组织人事部门和省级公安机关主管部门审核盖章后提交我校。考生复试时须提交以下材料：

1. 2013年攻读警务硕士专业学位报考资格审查表
2. 大学本科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3. 学士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4. 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5. 人民警察证原件及复印件。

(四) 录取。按照考试成绩择优录取。录取类别为计划外委托培养，考生所在工作单位须与我校签订委托培养协议书。

四、其他

我校201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咨询专用热线（010）83903086，报名阶段如有任何问题，欢迎致电详询。

- 附件：1. 《[网](#)2013年攻读警务硕士专业学位报考资格审查表》
2. 《[网](#)警务硕士专业基础课考试大纲》
3. 《[网](#)警务硕士专业学位综合课考试大纲》

[发布时间: 2012-10-24]

[首页](#)

[公告栏](#)

[博士招生](#)

[硕士招生](#)

[在职招生](#)

[导师情况](#)

[培养计划](#)

[下载中心](#)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南里1号 邮政编码：100038
Copyright©中国人民公安大学研究生部 京ICP备05070398号
技术支持

